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唐山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建新型采暖钢制板式 散热器全自动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芦审批环字（2025）8号

唐山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所报《唐山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建新型采暖钢制板式散热器全自动生产线项目》已悉知，根据环评结论、专家意见，结合工程环境影响特点，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唐山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改建新型采暖钢制板式散热器全自动生产线项目位于唐山市芦台经济开发区海北镇唐山鑫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两条全自动采暖钢制板式散热器生产线及自动散热器表面处理、喷涂流水线等设备及配套附属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后，年产新型采暖钢制板式散热器 60 万米。该项目进行了受理情况及拟批准情况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为本项目出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备案编号：芦发改投资备字（2025）26号，项目代码：2503-130271-89-02-226768，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我局原则上同意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及管理要求。

二、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运营期管理，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遵守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性文件，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二）废气：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参照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 2169-2018）表 1 中排放限值及相关要求；静电喷涂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旋风收尘器+滤筒除尘器、滤筒除尘器+滤筒除尘器处理

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颗粒物(染料尘)相关要求; 烘干、喷涂后固化过程(含天然气燃烧废气)废气经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其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相关要求, 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工业涂装行业绩效分级指标 B 级指标要求, 颗粒物、SO₂、NO_x、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1640-2012)中相关要求, 同时执行《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工作方案》(唐办发[2019]3 号)中要求, 同时需满足《河北省十一个行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试行)》中五、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B 级企业要求; 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其中厂界颗粒物、SO₂、NO_x 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中其他企业、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任何 1h 大气污染物平均浓度限值要求, 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厂房外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限值、任意一次浓度限值要求。

(三)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包括纯水制备废水、预脱脂废水、主脱脂废水、水洗废水、陶化废水、纯水洗废水, 本项目不设食堂、宿舍、洗浴设施, 厕所为水厕, 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冲厕废水,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海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时各污染物浓度均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芦台经济开发区海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四) 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布置在封闭的厂房内,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安装隔声罩等降噪措施后, 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昼间: 65dB(A) 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五) 固废: 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建设一般固废间, 塑粉回用于喷涂工序,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间, 定期由厂家回收或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袋装化, 集中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指

定地点统一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处置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营运期生活垃圾处置参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第四章生活垃圾”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其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四、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履行排污许可手续及验收。

五、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SO_2 ：0.653t/a、 NO_x ：0.979t/a、COD：0.038t/a、氨氮：0.004t/a、总氮：0.011t/a，特征污染物：颗粒物：1.727t/a、非甲烷总烃：0.768t/a。

六、本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可作为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环境管理的依据，如项目内容、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办理环保手续。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5年6月23日